附件1

辽宁省职业启蒙教育课程建设基本要求

中小学职业启蒙课程建设在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遵循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和教育部《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指导纲要》等文件精神的基础上，融合劳动教育、综合实践活动，突出职业特色，弘扬辽宁工业精神和辽宁“六地”文化，充分考虑中小学生的年龄特点与认知规律，提升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增进学生对各类职业的了解与尊重，培养学生的“工匠精神”和科学探索精神。

一、课程建设总体思路

基于职业启蒙教育，实现对学生社会责任感、劳动意识、实践能力、综合素质、创新精神的培养。课程建设依据中小学生年龄特点，从学生的真实生活和发展需要出发，课程内容体现知识性、科学性和进阶性，课程形式灵活多样，体现职业与劳动的内在关联。课程建设发挥职业院校、师范院校优势，加强校际合作，引导师生自主研发与课程配套的职业启蒙课程资源，打造一批体现现代职业要求的、适合中小学生体验和操作的职业启蒙课程。

二、课程建设基本原则

（一）坚持育人为本

贯彻新时代党对教育的新要求，坚持德育为先，明确育人主线，加强正确价值观引导，统筹启蒙教育与思政教育一体化建设。注重培养学生的爱国情怀、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充分挖掘辽宁工业精神和红色文化资源，讲好“大国工匠”“辽宁工匠”优秀事迹，弘扬辽宁“六地”文化，把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到具体教育教学活动中，切实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二）坚持系统科学

课程建设应当基于各职业领域确定的、准确的事实、知识、经验、原理，课程内容的选择与组织应当反映现代科学研究成果，非科学的、不准确的、尚需验证、违背常识的内容不应出现在课程中。课程各模块、项目在目标和内容设计、操作实施等方面应具有连续性和一致性，应根据中小学阶段教育目标和职业生涯发展理论对课程进行整体设计。课程应围绕一个职业主题，由若干模块和具体项目构成，彼此之间密切联系，与课程目标保持一致。

（三）坚持职业指向

课程设计应能反映当前经济社会的发展的水平，准确真实展现职业特点、发展现状及发展趋势，为学生提供具有前瞻性的职业信息与职业体验，有效发挥在职业启蒙、职业探索与规划方面的意义和作用。课程内容与中小学生课内学习建立有机联系，应基于学科课程、综合实践活动课程、劳动课程相关体系，向社会职业领域拓展、延伸，在强调体验、实践的同时，有助于提升对课内知识的理解、掌握与综合运用水平。

（四）坚持遵循教育规律

根据不同学段学生的身心发展特点、认知水平与能力，有针对性地设计项目内容与组织实施方式，各学段、各模块课程均应体现内容上的前后相续，难度上的逐渐上升，避免出现碎片化、随意化。教学组织力求形式多样，寓教于乐，并有效调动学生的学习兴趣，使学生能够主动地参与到项目任务中，通过参与式、体验式学习，获得愉悦的心理状态和学习职业启蒙课程的积极体验。

三、课程建设具体要求

（一）学段划分

基于学生的年龄特征与认知规律，中小学职业启蒙课程划分为4个学段：

第一学段：小学阶段1-3年级

第二学段：小学阶段4-6年级

第三学段：初中阶段

第四学段：高中阶段

（二）课程结构

课程由“职业小类”-“模块”-“项目”三级构成。

1.课程对应的“职业小类”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中的职业小类进行选择。

2.课程依据学段划分为若干模块。每一课程原则上应涵盖所有学段，每一学段应包含至少一个模块。

3.每个模块中依据职业典型工作任务划分为至少三个具体项目。

（三）项目类型

项目设计应体现多样性和丰富性。项目类型包括：观摩体验类、实验探究类、设计制作类等。

**1.观摩体验类：**学生在真实实验实践场所、实际工作岗位或模拟情境中进行职业观摩和尝试、体验学习。

**2.实验探究类：**学生在教师的指导下，围绕职业主题，发现并提出问题；提出假设、选择方法、研制工具；获取证据；交流、评价探究成果。

**3.设计制作类：**学生运用各种工具、工艺进行设计，并动手操作，将自己的创意方案付诸现实、转化为物品或作品。

（四）学时安排与组织方式

职业启蒙课程利用中小学课后服务或主题教育日开展实施，每个项目尽量对应1学时（30-40分钟）。复杂任务可作为模块，细分为若干小项目。项目的完成以小组合作为主，也可以个人单独完成。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运用各种组织方式。

（五）实施条件

**1.实施人员：**鼓励职业院校和师范院校的教师、学生，以及职业协会、中小学相关教师共同组成课程研发及实施团队，确保分工明确、职责清晰。

**2.场景工具：**通过多种手段营造真实职业生活场景，充分利用现有实训设备，鼓励自主研发一批方便移动、易于操作、安全可靠、可循环使用的学具教具。

**3.安全保障：**确保实践场所、操作工具、人员设备等安全，保护环境及学生生命健康。